

收文編號：1100003000

議案編號：11003240710005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048 號之 328

案由：客家委員會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決議，檢送該會第 1 目項下「加速推動地方創生」凍結 4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客家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客會產字第 110660024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大院審議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案（110 年度至 111 年度），針對本會所屬第 1 目「城鄉建設」項下「加速推動地方創生」預算凍結新臺幣 400 萬元，俟本會針對挹注之地區其經濟發展之督導機制、研擬其永續之相關規劃，向大院財政及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鑒督。

說明：依據大院 110 年 1 月 19 日通過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審議決議辦理。【通過決議：(三)】。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立法院內政委員會、立法委員張其祿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蔡壁如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案(110 年度至 111 年度)於第 1 目「城鄉建設」項下「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編列預算 4,000 萬元，本會應向大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地方創生如何落實由下而上政策執行之書面報告【通過決議第(四)項】。茲報告如下：

- 一、本會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推動地方創生，均優先檢視過去提案單位執行成效，並要求執行機關落實由下而上的社造精神，以當地客庄居民需求為基礎，透過社區居民共同發想等公民參與機制，再行補助。前揭計畫審查項目包含擴大青年參與及客家產業結合在地團體，藉以凝聚成社區共識，讓企業投資故鄉、社會參與創生，共同協助地方發揮特色，促進城鄉及區域均衡適性發展。
- 二、另為落實公民參與並深化了解在地客家文化與人文發展歷史脈絡，本會以補助地方成立後生添手團，並由本會「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督導團」提供專業輔導，透過社造專業團隊結合返(留)鄉青年，以訪談、工作坊等居民擾動活動方式，進行客庄創生相關政策雙向溝通，同時發掘在地故事、整合社區資源，凝具社區發展共識，並期待藉由在地產業重整，募集非在地成員進駐客庄，作為後續工作推動之基礎。

- 三、為推展田野調查及創意設計，並透過駐地工作站，進行在地傳統及未來適宜發展產業調查及規劃，擬定在地客庄生活改善策略後導入傳承客庄傳統產業與文化之相關資源，營造永續環境共生與客家傳統文化傳承。
- 四、另為吸引創造性人才移居（含返鄉）客庄地區，鼓勵有意願者發揮創意與靈感，整合地區資源創生客庄發展，並以補助機制鼓勵青年移居及投資客庄，推辦「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循序達成客庄地方創生目標。
- 五、未來本會地方創生政策之推動，將更著重於扶植青年在地扎根開創地方創生事業，落實由下而上政策執行，以打造客庄地方品牌、創生資源潛力調查等為核心工作項目，加速達成地方創生目標。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7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